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16-64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通知及相关议案等材料，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毅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具体方案的议案》

根据本次重组的实际情况，为进一步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实施，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审慎研究，公司董事会决定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募集配套资金部分，调整后的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拟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5,500 万元，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新海轮渡增资所需相关税费及支付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费用。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毅、麦卫斌、杜刚、杨真永、欧阳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根据本次重组的实际情况，为进一步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实施，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审慎研究，公司董事会决定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募集配套资金部分。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9月18日发布《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其中明确：“调减和取消配套融资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本次重组方案调整系调减配套募集资金金额，不构成对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毅、麦卫斌、杜刚、杨真永、欧阳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就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调整事项相应制作了《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同日公告。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毅、麦卫斌、杜刚、杨真永、欧阳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8日